

致中国读者的信

绵延在中国与阿曼之间的文化之桥，是一座古远而苍迈的桥，由那悠久辽远的历史铸就而成。千百艘航船曾穿越汪洋，将物产与文化往返运送于两国之间。

阿曼人在中国的存在，远不止于贸易；数百年来，他们曾在此落地安居，将生活的足迹留在了这里。我一直倾心于中国的民间故事传统，对一些中国当代小说家亦深怀欣赏。

这是一个阿曼的故事，讲述一位女子决意动身去探望她的爱人。希望它能在中国读者的心中，寻得一丝回响。

——茱赫·哈尔西

（阿曼）
茱赫·哈尔西著
尤梅译

通向自我的艰难险途

尤梅

哈尔西的语言在平静的叙事推进中，承载着惊人的意象密度。“我走在自己的梦里，我的梦也必须与我同行，直至终点”，这样的句子轻盈地跨越了现实与梦境的边界，而“就像把一首诗背到最后一行”的比喻，则让一个固执的攀爬动作获得了语言的仪式感。小说中出现的“鸛鵒巨喙”意象尤具冲击力，这个既天真又暴烈的意象，将爱的吞噬性与容纳性并置，迸发出一种摄人的情感张力。而在鸛鵒意象的另一端，是男人亲手制作的那些小物件：羊毛玩偶、纸灯笼、木鸽子、贝壳项链……他的手“出奇地稳健”，能从平凡材料中变出迷人作品，却无法握住自己的生活，无法面对日常世界的压力。哈尔西以这对意象的对照，写下了一段关于爱的深刻寓言：爱的核心悖论在于，我们渴望容纳和拥有所爱之人，却往往发现，真正无法被吞噬的，恰恰是对方那富有创造性的独立灵魂。男人说“我的双手是你的”，但女人深知，“除非那双手真的进入丑陋鸛鵒的嘴里，否则它们永远不会属于我”。这一笔，写出了亲密关系中那永恒的、不可弥合的距离。

小说的结尾是一幕精妙的荒诞戏，社会身份的错位在这里达到了微妙的顶点：一个冒充旅游代表的来访者，一个可能只是邻居的女人，她们之间却形成了一种学生与教师、伪装者与知情者之间无言的暗流。当女人说“我下次再来吧”，这场蓄谋已久的深望已在某种意义上被扭转，但究竟是被动阻止，还是被护送，抑或仅仅是被见证，并无定论。那个并肩而行的场景，仿佛一个人与自己的影子在蓝色灯光下同行，她们如此相像，又如此不同。然而，哈尔西拒绝提供任何关于结局的信息——门会不会开，他会不会在，都不再有下文。这正是《夜忘所寄》所暗示的那种“曲折时间”：记忆可以在场，也可以缺席；答案可以在前方，也可以永远悬置。

掩卷之后，细细回想，我们或许会看见，这个故事所触及的远不止一段爱情。那栋前后不通的大楼，何尝不是现代人心灵的微缩迷宫？我们在一层又一层楼梯上跋涉，寻找一条不知是否存在、渴望被看见、被接受、被容纳，却发现每一扇门都彼此相似，每一条走廊都通向更深的未知。通向所爱之人的路，原来是一条通向自我的路。而自我的深处，有时站着的不只是我们寻找的那个人，或许还有一个将我们辨认出来的陌生人，一个与我们并肩同行的影子，而那也是一场相遇。最后，哈尔西把那片蓝色的通道留给我们，留给每一个在迷宫中独自攀爬的人，让我们在黎明般的朦胧中继续凝视——如同凝视本身，已经是一种抵达。

（作者系北京外国语大学阿拉伯学院院长教授）

一

我决定去探望那个我爱的男人。我选了个再平常不过的时间，大概上午或下午吧。于是，那是在上午或下午，我走在那条名为“精灵与风之王”的街上，却没能找到大楼的入口，因为楼房都很相似，门牌号也模糊不清。我记得那栋楼有两个门，一个前门，门口坐着一个门卫，门卫面前有几只倒扣的箱子，上面摆着香烟盒、口香糖、彩色橡皮擦、银念珠、铅笔，还有装在透明袋子里的瘪气球。门卫并不叫卖他的货物，倒像是有些难为情似的，刻意保持一段距离，吐着烟圈，好让自己看起来与这小小本生意无关，同时又刻意稍微靠近一点，让那些货品不至于成为小毛贼轻易下手的目标。

至于后门，则无人看守，但从那里上去的公寓，与从有人看守的前门上去的公寓并不相通，只在某一层，有一条长长的通道，连接着大楼的前后两边。可我不知道是哪一层。我隐隐觉得，这扇沉重暗黑的木门就是第二个入口，这栋楼就是我要找的楼，尽管我无法退远些仔细审视，好确认它阳台的样子——也许此刻，我爱的人正靠在其中一个阳台的栏杆上，抽着烟，想着我，或者喝着他加上了小豆蔻的浓茶，并没有想我。

我故作镇定地走了进去。出门前，我特意穿上不引人注目的衣服，一脸素净，我就备好了一番说辞，万一碰到人，好解释自己为什么出现在这里。就这样，我抬起头，深吸一口气，穿着运动鞋踏在大理石楼梯上，可我的心是那样喧嚣，几乎要震聋自己的耳朵。我瞥见一只黑猫从楼梯间窜过，想起了一个日本故事：一个老姬昏迷过去，在紧锁的家中快要饿死时，被她养的猫群吞噬了。我幻想着一群猫会来攻击我，把我抓得鲜血淋漓，等我爱的人下楼买东西时，会发现我是一具破碎的尸体。然而，一楼其实很安静，只有一只猫悄然经过，四下暗影疏淡。我安然穿过一楼，到了二楼。

楼梯通向一条不那么昏暗的走廊，两侧是四套对门的公寓。我不得不从走廊这头走到那头，寻找那条连接大楼两边的通道，可那里没有什么通道。我爬上通往三楼的楼梯，开始有点出汗了，再也无法克制那个念头：我变得和他一样了，一紧张就出汗。而他，大部分时间都处在紧张和出汗的状态。起初，我真觉得吃惊，那么多不起眼的小事都能让他紧张。我是在简单的生活中长大的，他的复杂让我大感意外。后来，日子久了，我习惯了他的焦虑，学会了不去理会他的夸张反应——那些情形在我看来，根本微不足道，不值得费神。也许，我是在无意识中，模仿着他的样子。此刻，我站在三楼，双手微微颤抖，因为我发现，这里除了主走廊和两侧那四套与二楼格局几乎一模一样的公寓外，没有别的通道。在其中一个公寓门前，我停下喘口气。紧闭的木质门板上刻着几何图案，我恍惚听见了鼾声。也许不是男人的鼾声，可能是一只巨猫的鼾声呢？它会不会觉察到门外那个局促不安的我，然后猛地拉开门，张开利爪朝我扑来？等我爱的人下楼散步时，他会发现我瘫倒在这里，满身抓痕，恐惧得无力起身。

二

有一瞬间，我想过退缩。如果我现在就下楼，走到街上，绕着大楼转一圈，从门卫那里买一盒口香糖，然后转身回去，一切就都结束了：巨猫的鼾声，相似的门，出汗，颤抖……可是，我没有转身。我走在自己的梦里，我的梦也必须与我同行，直至终点。他曾说：“你很固执。”我知道他说得对。也许又不对，也许我只是习惯了把每件开始的事都做完，无法就这样留着一个敞口的圆——我得把它合上，就像把一首诗背到最后一行，我得把这段楼梯爬完，直到他家门口。想象着他的家，我就安静下来了，那层薄片也不会再往外冒，不至于毁掉我身上香皂和香水的气味。那是一个小小的家，里面有几把仿照梵高画作《阿尔勒的卧室》做的木椅，还有用石头、木头和纸做的雕塑——这些便是他生活的重心、他灵魂的精华。我无法想象他家里还有什么别的东西，厨房？煎锅？带整洁隔层的橱柜？罐头？猫？我不知道。他的雕塑占据了我全部的想象。我从来不明白，他怎么能对雕塑有如此的耐心。他的艺术源泉越是高深莫测，我想要容纳他的渴望便越是强烈。我想象自己长着小学英语课本上画着的鸛鵒的巨喙——喙中塞满了三角形的奶酪块——我张开嘴，把他吞下去，连同他那些独一无二、全部藏进喉咙里。每次见面，他都会送我一件亲手做的东西：一个绣着我名字首字母的羊毛玩偶、一盏里面放着蜡烛的纸灯笼、一只黑珠作眼的木鸽子、一只手指如翅膀的手、一只石膏做的火烈鸟、一对小小的紫色耳环、一串染色贝壳串成的项链。他说，这些贝壳是他在一个山洞里

找到的，而不是在海滩上。我信了他。他充满魔力，一双手出奇地稳健，但凡他握住什么材料，便能从中变出迷人的作品。若是他触摸了我的脸，我知道，他会重新塑造它，重新雕刻它，并完全拥有它。我紧紧握住他的双手，他便说：“我的双手是你的。”可那不过是比喻罢了，除非那双手真的进入丑陋鸛鵒的嘴里，否则它们永远不会属于我。

我拉了拉自己的白衬衫，想掸掉些什么，然后爬上通往四楼的楼梯。我闻到一股做饭的气味，听见电视节目隐约的声响。我站在走廊里，两边是四套公寓，其中有一扇门半掩着，播音员的声音或食物的气味正是从那里飘出来。连接大楼前后两边的通道不在这里。我忽然觉得，也许这条通道根本就不存在。这栋楼的每个入口都通往互不相连的独立部分，而可以肯定的是，我走到了错误的那一边。一个小女孩从那扇虚掩的门里溜了出来，眼里噙着泪水，看了我一会儿。我在脑中搜寻那些早已备好的说辞，但小女孩什么也没问我。她把什么紧紧攥在手心里，看起来像是钱，然后蹦蹦跳跳下了楼梯，头上那条黄色发带快要散开了。她是要去向门卫买气球吗？还是会穿过街道，去糖果店，满心欢喜地剥开巧克力的锡箔包装，开心得忘了眼泪？我从没想象过这里会有小孩。我爱的人，以前有过一个女儿，但没有孩子。他连日常生活都应付得那么吃力，跟人打交道都那么费劲，他被孩子们围绕的情景，简直无法想象。不过，如果我想给他生个孩子呢？我从未问过他这件事。

不知从何处射来一道强光，我这才发现，这里所有公寓的门牌号都是偶数。如此说来，奇数号公寓在大楼的另一边，就是我为躲开守在前门的门卫而刻意避开的那一边。也许那一边还有一部电梯，但可以肯定，它要么是坏了，要么是我爱的人不用它。因为他总跟我讲，新的想法都是在他走路或者爬楼梯的时候冒出来的。他曾是一个了不起的行者，几乎全靠双脚走遍了整个城市，这是他面对世界的唯一方式——而这个世界，长久以来都让他惊恐不已。想到“惊恐”这个词，我意识到自己正处在惊恐之中。如果他下楼去漫游城市，凝视着自己的恐惧，却没有发现我被猫爪撕碎，那么，他将会发现我僵死在恐惧之中。

三

除了继续向前，我别无选择。我爬上通往五楼的楼梯，开始感到一阵眩晕，闻见空气中发霉的气味。然而，五楼的走廊并没有在四套公寓那里就到头了，而是延伸出一条长长的通道，里面亮着一盏蓝色的灯。也许现在是白天，但我的整个生命，如今都系在这条通道里那微弱细瘦的蓝光上了。不到二十步，我就能走到大楼正确的那一边，离我爱的人非常近了。我会立刻认出他的门，不是因为我的心是向导——我的心从来都是盲目的——而是因为在他的木门上，有他那不愿困在鸛鵒巨喙中的双手亲手雕刻的纹路。

我会用拳头敲他的门，就像他曾用力敲响我的灵魂之门。当他为我开门时，我会感到喜悦，看着他惊讶和难以置信的神情，如同他眼里的颜色一般，层层渐次浮现。我曾开玩笑说，他的眼睛没有固定的颜色。他则说，在他童年时，它们曾经有过某种颜色，也许是某种程度的棕色。但那之后，这双眼睛凝视了这个世界太多，颜色就变了。当他为我开门时，他会感到高兴，手指间会滑落那些他正用来做抱枕、玩偶或小椅子的布片。当他为我开门时，我们俩都会欣喜。门卫的气球会随着他口香糖的泡泡一起飞走，所有的猫都会逃走。

我闭上眼，深吸一口气，只是一瞬间。但当我睁开眼时，看见一个女人正向我迎面走来。我从嘴角勉强挤出一个微笑，试图在这条狭窄的通道里给她让路。但那个女人，脸上洋溢着一种神情——我不知道那是高兴还是戒备——径直停在我面前，挡住了路。我说：“早上好。”她笑道：“下午好。”我想挪动一下，随便怎样都行，可那个女人站在蓝色灯光下纹丝不动。她问我：“你不是这里的人，你找谁？”我顿时喉头一紧。我爱的人独自生活，其他住户必定都知道他孤身一人，与任何亲戚都不相往来。我想起了那些说辞，于是放下黑色运动背包，打开它。那个女人看起来一点也不着急，就那么看着我。我觉得她似乎在微笑，在打量我的外表。不，不止于此，她完全知道，我为什么会出现在这条通道里。我掏出一叠牛皮纸信封，上面工工整整地写着他的名字和地址。我告诉她，我是一家旅游公司的代表，来给五楼的雕塑家送这些宣传单和合作方案，我们公司想和他签约，向游客售卖他的部分作品。女人双手接过信封，开始翻来覆去地看，仿佛上面写的是她自己的名字。我怀疑她最后会拆开这些信封。我不禁揣测起她，她和我上学时那些女老师一模一样：乳白色印花衬衫，腋下被汗渍洇出印迹；一条宽大的棕色裙子，两侧都磨起了毛球，一看就是穿

了好多年；白色头巾包得一丝不苟，尽管有些旧了；脚上是一双露趾便鞋，我分不清那是居家穿的还是外出穿的作品。若是她触摸了我的脸，我知道，她也无法确定她是来这栋楼串门，还是马上就要去她的学校——在我心里，已经认定她是一名教师。我完全没有意识到，我毕业已经很多年了，老师们大概也早就不再这样穿着了。她默默地把文件还给我，我把它们塞回包里，她却依然没动。她毫无反顾地从上到下打量着我，仿佛在评估我的“旅游项目”。我含含糊糊地说了句道别的话，但这个女人仿佛拥有全世界的时间，拥有这栋楼里的一套公寓，还拥有诸多权利。她的脸愈发饱满，仿佛刚刚吃完她最爱的一餐饭，变成了阿布莱·萨娜——初中的算术老师。

她用一种非常平常的语调，非常自然的口吻，提议陪我一起去。我谢绝了她，声音干涩，语气慌乱。她却更坚持了：“我从这儿带你过去。”我说我认得路，可她好像根本没听见。仿佛我说的一切，还没传到她那里，就被那蓝色的光影吞噬了。她对我笑了，几乎是笑出声来，露出结实的牙齿。我想向我爱的人求救，想让他把我从这困境中解救出来。但我知道，他连自救都无能为力，更别说救我了。我对她说：“不了，阿布莱·萨娜老师，也许他根本不在。我下次再来吧。”我试着转过身往回走，想跑起来，想回到街上，重获自由。可她不听我的，也不放开我。她看着我，眼中并无恶意，却带着一种老师当场抓到学生在课堂上作弊时的笃定。

穿着乳白色衬衫的她，和穿着白色衬衫的我，身上都印着汗渍的圈痕，并肩走着。假想中的女老师，与冒牌的旅游代表，一起前行。她脚下的居家便鞋喀嗒作响，应和着我运动鞋的脚步声。她的脸热情洋溢，我的脸在蓝光下没有被抓伤。她的脊背因胜利挺得笔直，连时间也给她助力。我的脊背被黑色背包压弯，背着牛皮纸信封、裹在玻璃纸里的玫瑰花、薄荷味的口香糖和口红。我们一起走着，走在五楼那条长长的通道上，走在大楼的另一边，一起走向雕塑家的家。

（底图部分元素由AI辅助生成）

